

# 蚌 埠 学 院

---

## 关于 2019 年清明节放假的通知

各单位、各部门：

根据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 2019 年部分节假日安排的通知》(国办发明电〔2018〕15 号)，现将我校 2019 年清明节放假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1. 4 月 5 日放假，与周末连休，共 3 天。

2. 各单位、各部门在放假前进行一次全面的安全检查，消除安全隐患，切实做好放假期间的值班安排和安全保卫工作。各二级学院要做好学生假期安全教育工作，对放假期间离校外出的学生，应掌握其去向。

3. 各单位、各部门主要负责同志离蚌要向学校主要领导请假；值班人员须 24 小时在岗，遇突发事件，按预案及时报告并妥善处置。

附件：2019 年清明节值班安排





附件：

## 2019 年清明节值班安排

日 期	院领导带班	总值班		办公室值班	保卫值班
		白班	夜班		
4 月 5 日	郑桂富	郑晓奋	张自军	史毓新、侯 迪	乔建宇
4 月 6 日	刘泽功	孙兰萍	王传虎	凌 宏、苏仕敏	罗 森
4 月 7 日	赵大为	倪 翎	王光荣	邹传光、李 丽	许林冬

院总值班电话：3171105      办公室值班电话：3177290

保卫值班电话：3171110